

# 大规模捕捞摇蚊科幼虫影响淡水生态

## 如此治理 手段简单粗暴不科学

■ 本报记者 韩爱青

为提升景区环境,减少摇蚊对游人的影响,连续两年多次派出船只对湖内的摇蚊科幼虫即“红虫”进行大规模捕捞,殊不知摇蚊科幼虫对净化水质、维持河湖生态平衡等具有重要作用。东丽区东丽湖街道这样简单粗暴且不科学的“灭蚊”行为,不但没能优化环境,还可能引发不良后果。

居民反映:

### 街道大规模捕捞“红虫”

居住在东丽湖街道的翟先生反映,从去年开始,在丽湖水面上总有多艘捕捞“红虫”的船只夜间作业。今年情况更为严重,8艘船长期停在湖边,每艘船都配有3台大功率柴油发动机,每到夜深人静时,就有人驾驶船只在湖内捕捞“红虫”,他们用柴油发动机抽湖底泥,再用“滚筒”吸出其中的“红虫”,此举影响了生态平衡。“我向东丽区农业农村局反映过这个情况,被告知该湖不在渔政管理范围内,归东丽湖街道管理。而东丽湖街道工作人员给出的答复是,捕捞“红虫”为治理蚊虫。”翟先生说,他查阅了相关资料,此“蚊”非彼“蚊”,摇蚊

成虫不吸血、不咬人,“红虫”是摇蚊科幼虫,大规模机械化捕捞会影响水体环境。街道的工作人员没有科学常识,做事情简单粗暴,不研究不论证,还理直气壮。

“红虫”有一定的经济价值,翟先生担心街道所谓的“治蚊”行动会被人用来牟利。

部门回复:

### 为提升环境 阻断摇蚊繁殖链

记者分别联系了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和东丽湖街道办事处。前者回复:为提升东丽湖两湖区域整体环境,东丽湖街道持续开展蚊虫消杀工作,白天采用空中无人机喷洒药物治理,夜间采用船只打捞清除。街道对外公示了,但仍有不明情况群众举报,说发生非法捕捞行为。东丽湖街道办事处也表示,在实施蚊虫消杀工作之前,也就是今年4月26日,已经对辖区居民发布了告知书。

记者看到这封发布在“多彩东丽湖”东丽湖官方公众号上的告知书,大致内容是“摇蚊繁殖期在每年4月—6月、9月—11月期间,凌晨开始钻出水面繁殖,大量蚊虫从水底孵化成虫,影响群众正常生产生活。为阻断摇蚊繁殖链,夜间采用船只打捞清除,逐步减少蚊虫影响。”

### 专家:大量捕捞影响淡水生态

### 市生态环境局:捕捞方法影响水质

按照东丽湖街道的说法,他们打捞清除摇蚊科幼虫,其实是阻断摇蚊繁殖链,是一件为民办的实事,可事实真的是这样吗?

记者查询发现,早在2021年安徽省检察院就曾因发生捕捞摇蚊科幼虫的行为发起过民事公益诉讼,提请法院对用机械采捕捕捞天然水域中底栖动物摇蚊科幼虫的6人承担实际渔获物总价值40倍赔偿的损害赔偿责任,法院予以支持。今年9月份,根据天津市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查反馈问题,宁河区水务局组织了强化河长职责严厉打击非法捕捞推动会,指出在蓟运河、永定新河、潮白新河等河段非法捕捞“红虫”现象极为突出,且已经形成了一项侵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链条,打击非法捕捞势在必行。

给予了肯定。他介绍,摇蚊对人畜并无多大危害。摇蚊科幼虫在淡水生态系统中具有重要作用,可以促进水下有机物的分解和矿化,为鱼类、水鸟提供关键的食物来源,改善底泥结构和氧气交换,促进底栖生物的生长。另外,摇蚊科幼虫还可以指示水体健康状况,通过创造微生物环境,促进底栖生物的多样性和生态系统的整体稳定性。

徐文喆还明确指出了大量捕捞摇蚊科幼虫对淡水生态系统造成的不利影响,比如削弱生态系统的能量传递,导致底栖生物群落失衡,甚至引发外来物种入侵的风险等。而且水质也可能因摇蚊科幼虫净化功能的下降而恶化,加剧富营养化和污染扩散。

## 民情 热线 23602777 面对面



### 东丽湖街:不知道大规模捕捞影响淡水生态

### 东丽区农委:如此治理是街道的自主行为

东丽湖街道实施这样不科学“灭蚊”方式的初衷是什么?作过相关调研和合理化论证吗?

对此,东丽湖街道公共管理办的工作人员解释,去年开始,在上级部门的安排下,他们加强东丽湖旅游度假区的环境建设。景区内摇蚊成虫数量比较多,尤其在10月份的时候,大量黑虫(摇蚊成虫)扑面而来影响游人。于是在向东丽区农业农村局寻求专业指导后,通过街道领导开会商议,决定采取“灭蚊”措施,阻断繁殖链。具体方式是找了一家公司,由他们出船出人,在每年4月—6月、9月—11月的6个月时间里,用“滚筒”吸附的形式把摇蚊科幼虫吸出来,“这家公司有治理“蚊虫”资质吗?”记者问,“有,他们是一家旅游公司。”工作人员回答,捞出来的摇蚊科幼虫由这家公司出售以实现经济效益。街道和这家公司的合作基础就是以此来置换,街道不支付捕捞费用,但摇蚊科幼虫由这家公司处理。

“每年长时间、大规模捕捞摇蚊科幼虫的行为会影响生态平衡,对水体环境不利,你们知道吗?”该工作人员说确实不知道,他会将情况上报街道领导。不过他坦言,除此之外,他们不知道其他的治理办法。

记者随后向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核实情况,对方否认,称东丽湖街道办事处以此种方式治理摇蚊,完全是自主行为,事先没有向他们报备。在接到群众反映后,该委执法人员才到场调查情况。

徐文喆副教授表示,摇蚊科幼虫对水体保护有重要价值,不能大面积应用化学方法防治,更不能向水体中大量投放药剂来杀灭摇蚊科幼虫。摇蚊只能存活几天时间,在这几天时间要完成繁殖任务才会死去。摇蚊有集体团舞的习惯,也叫“婚飞”,聚集数量多时可以采取生物防治方法,例如通过色板、灯诱等绿色措施,以此来降低摇蚊对人的影响。

## 市民质疑水务部门对待反映问题有敷衍应付之嫌

# “污水井反映件”下落不明

■ 本报记者 黄董

9月底拨打12345热线反映家门口污水井跑冒的问题,接到的反馈是“不归我们管”,之后便没有就跑冒问题接到任何反馈,只是一个劲儿问“您对服务是否满意”。反映人追问时间进展,却发现反映件不知流向何处,问题还是无人认领,无人解决。

今年9月底,越秀路与前进道交口处的一个污水井跑冒,污水流得到处都是。王女士拨打了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将反映问题说清后,客服告知会转交给相关部门,而后给她回复,“十一”假期过后,王女士接到了回复电话,一位操着不太标准普通话的男子在电话中说,他们是葛洲坝公司的工人,承包了越秀路的维修,修的是雨水井。他也不清楚是哪个污水井跑冒,为何跑冒,“他电话里说污水井跑冒与他们的施工没什么关系。我直接问为

什么是他给我回电话,他说并不知情。”

事情并没有结束,“后来我接到了几次水务部门的反馈短信,问是否满意。我直接填的‘不满意’。”王女士越想越气,反映一个小小的问题,等了很多天,回复的人却跟跑冒问题风马牛不相及。问题没有解决,却一个劲儿问“是否满意”,如此对待市民反映,是否太不负责任了?

就此事,记者联系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相关工作人员称,接到热线后就直接派到相关的承办单位处理了。而水务局热线平台的工作人员说,当时接到12345热线的派单,发现该处为葛洲坝水务(天津)有限公司负责,于是直接转交给该公司处理。“我们也只是做了传递的工作。”

而后,记者又联系上葛洲坝水务(天津)有限公司,对方称他们在八九月份负责越秀路道路的雨水管道施工,施工期间,一部分雨水井由该公司负责。王女士反映的时间恰好

在施工期内,但那个污水井在越秀路与前进道交口的前进道上,并不是该公司负责。他们告知反映人具体情况后,将反映件退回给水务局热线部门。

那么,被葛洲坝水务(天津)有限公司退回的反映件去了哪里?记者再次联系水务局,这回工作人员的说法是,该片区污水由津沽污水处理厂负责处理,受水厂产能限制,汛期降雨后造成污水管网高水位运行,出现跑冒情况。现在津沽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正式投入使用,高水位运行情况已缓解。至于反映件现在何处,为何没有进行下去,该工作人员称,反映件退回后还会进行下一步的分发,“我们也在找这个反映件的去向,有可能是葛洲坝公司并没有退回,也有可能没再分发下去。但是并不好确定。”

“都说群众的事情无小事,但在越秀路污水井跑冒反映件下落不明这件事上看,水务部门对于市民的反映是否有敷衍应付之嫌?”这是王女士提出的质疑。

## 物业不管 购电费劲 一个大门出入待遇全不一样

# 梨秀园39号楼被遗忘了

■ 本报记者 韩爱青 赵煜

锅炉房改建成居民楼,成了小区里的“异类”,长得和其他楼不一样,日常管理不归物业公司,就连电都不能自己买。居民们每天从同一个大门进出,却享受着不一样的待遇,这栋楼成了被遗忘的角落。

梨秀园是位于西青区李七庄镇的一个居民小区,共有39栋楼。39号楼就是被遗忘的“锅炉房楼”。住在该楼的高女士说,从2017年买房至今,居民购电都要通过开发商代买,非常麻烦。这两年,开发商代买人员来回换,还时常以“在外地出差”等理由不来代买,导致居民家经常出现无电可用的窘境。代买人员告诉居民们,开发商拖欠他工资很长时间,他随时可能撂挑子不干。“我们当初购房时,开发商承诺有民电,可既然是民电,我们为什么不能像小区其他居民一样自己去国家电网网站或者网上购电呢?”

近日,记者来到梨秀园。这是一个比较大的居民小区,39号楼位于小区靠后排的位置。其他楼都是洋房设计,只有这栋楼是高层,楼体颜色、样式与其他楼不一

样。“我们是2016年和2017年买的房子,当时开发商告诉我们,这是企业产的房屋。”业主何女士提供了一份2022年6月已经过期的《天津市单位(托管)住房租赁合同》,出租人为天津市中房房地产置换有限公司。还有一份《梨秀园房屋使用权转让协议》,其中明确楼房水电“人住具备功能”。而在这份协议中提及,房屋转让价款的1%是交给梨园头村民委员会,作为共有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由村委会开具收据。可如今,这栋楼成了小区被遗忘的角落,物业公司不管理这栋楼,电费要开发商代交,电梯也是开发商来维护。“我们66户花钱买的房产,怎么现在就没人管了呢?”业主们无奈地说。

对这个情况,梨园头村民委员会相关负责人解释,梨秀园小区其他38栋楼居住的都是本村村民,小区本来是村民安置房,其内原有一处锅炉房,负责冬季供热。2011年供热并网后,原有锅炉房闲置。为了增加村集体收入,2015年经梨园头村党支部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决定,党员村民代表大会通过,由天津鼎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把锅炉房拆除,改建成一栋居民楼。村民委员会不参与该楼房的建设、销售

等一切环节,该楼房的规划许可、建设许可、销售、产权等问题村委会也无权干涉,配套设施为开发商自建,村委会未收取任何费用。该栋楼现在用水已经接入梨秀园小区管网,正常使用自来水,电使用的是村委会的电,开发商卖给居民们的电执行民用电收费标准,给村里的电费差价由开发商补。同时,涉及39号楼的相关问题及人员,已经由纪检、公安等相关部门依法处理。采访中,该名负责人一再强调,39号楼的一切问题与村委会无关,但他们一直在帮忙协调。“地是村里的地,电用的是村委会的电,怎么会与村里没有关系呢?”对记者的提问,该名负责人没正面回答。

记者又找到了李七庄街道办事处,相关负责人表示,39号楼为企业托管产,前期街道和梨园头村村委会已经派人和电力部门沟通,因39号楼缺少房屋手续,电力部门无法进件办理电力入户。对于电力并网的问题,他们将继续积极协调电力部门,寻找解决方案。至于业主们反映的电梯、消防和物业管理等问题,街道也将在居民中广泛征集意见,在大家正常交纳相关费用的前提下,争取纳入小区正常物业管理服务中。

市政府办公厅、天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津云新媒体(政务零距离)栏目与天津日报社会部合办

## 天津帮办

帮办热线 23602777

http://ms.enorth.com.cn/zmljl/



## 报废车叠放路边 开始清理

■ 本报记者 高立红

“100多辆车,叠罗汉一样地堆放着。”近日,有市民向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静霸公路边存在着这个问题。

反映人说,这么多车没经过任何处理就随便堆放在路边,旁边就是民房,村民们觉得不安全。

记者接报后前往采访。现场位于静海区独流镇七堡村,静霸公路北侧路边。一座占地面积几百平方米的场地内,各种型号品牌的废旧机动车像叠罗汉一样堆放,记者数了数,一共140多辆。现场没有人看管,一间上了锁的房窗户玻璃上贴着两张纸条,一个写着“交报废车”,一个写着“换轮胎”,还有一串电话号码。记者按照号码打过去,一个东北口音的男子说,如果现场停着的车上有轮胎适合,可以换;如果有报废的车,可以用拖车给拖回来,他在这里租场地干这活儿好几年了。记者问,这么多报废车随便堆放在路边,用不用办什么手续?对方说,“要交车就交,问那么多干什么!”随即挂断电话。

记者向静海区独流镇政府通报情况。镇市场监管、安监、企业管理部门进行联合检查,当事经营者有相关证照,经营范围包括收购二手车。当事人表示,收来的车全部送往子牙产业园相关企业进行拆解,这里是临时存放点。执法人员告知,此种车辆存放方式存在安全隐患,违反相关规定,责令其对堆放的车辆进行清理,并要求其以后对所收之车随收随送,禁止大规模堆放。

截至发稿,此处违规堆放的车辆已经开始清理。

## 废品换洗衣液 总是缺货

■ 本报记者 韩爱青

近日,市民李先生反映,南开区向阳楼街道不少小区都设置了“易物享”太阳能智慧回收箱,市民将旧物回收,可兑换饮用水和洗衣液。可洗衣液长时间缺货,联系客服多次也未解决。

李先生介绍,这个回收箱是天津易物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设置的,市民往箱子里放可回收物,每次都能获得“碳币”,累积到一定数量,可以兑换饮用水和洗衣液。“最近有一个多月了,洗衣液一直不补货,我们拨打客服电话,每次都让师傅查看,可始终没解决。”“碳币”花不出去,影响大家回收旧物的积极性。”李先生把家附近的大园新居、龙富园、锦园东里、宜君里、拥军里小区转遍了,兑换机里都是空的,没有洗衣液。李先生希望管理部门督促企业尽快解决问题。

记者了解到,设置“易物享”太阳能智慧回收箱”的目的主要是鼓励居民回收旧物,以此推动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提高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水平。从属地向阳楼街道办事处了解到,街道已经联系了天津易物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因洗衣液兑换升级需要,目前正在更换洗衣液供货商,造成投放“真空期”。针对此项问题,街道已责成企业张贴相关情况公告,公示客服电话和解决方案,并已与李先生等居民取得联系,为其上门兑换洗衣液。目前,洗衣液已全面补充到辖区各台兑换机内。

## 小区紧邻医院 停车困难

■ 本报记者 黄董

近日,市民赵女士向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称,小区临近医院,外来车辆太多,希望相关部门能尽快解决。

赵女士家住津南区林景家园小区,小区对面就是天津市胸科医院和天津市环湖医院。由于地理位置的特殊性,林景家园小区每天有大量外来车辆停放,甚至有些车辆一停就是几个月。最近,小区贴出通知,地上车位开始收费,虽然能杜绝一部分外来车辆,但小区一些业主并不同意。“本来都是公共停车位,免费为小区业主提供,现在业主也得交费,太不合理了。”赵女士说。

记者在林景家园小区发现了很多外地牌照的车辆。有居民说,小区有地上地下两个停车场,因地下设施不完善,业主都喜欢将车辆停在地下,先到先停。自从很多就医的外来车辆进入后,小区一下子乱了套。

随后,记者联系津南区双港镇政府,相关工作人员介绍,林景家园有近3000户居民,社区已知的车辆有3000多辆,地上停车位只有1000多个。因此今年政府出资几百万,将小区内地库的设施修缮完毕,目前可以达到停车条件。“为了控制外来车辆进入,保障小区业主正常生活,镇里、社区以及物业多方协商后决定,对小区地上地下车位收取一定的费用,并且经过将近一年的民意调查,三分之二业主同意。还有部分业主反对收费,我们会耐心沟通,尽早将停车治理工作推动下去。”

## 公园雕塑破损 筹备维修

■ 本报记者 高立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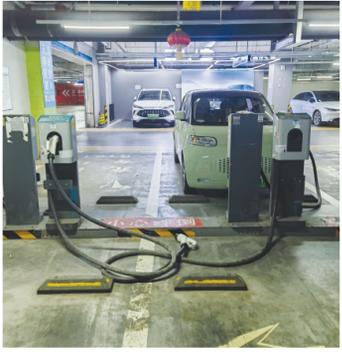
河东区中山门公园内的工业题材雕塑是中山门公园的特色,与公园内的中山门工人新村博物馆,吸引了不少游客前往参观。然而,因为缺乏养护,露天设置的工业题材雕塑损坏严重。

记者近日在现场看到,这些雕塑均为铜质人像与机械、工具等组合而成,展现了当年纺织、炼钢、机床等工人工作下班的场景。除了中山门工人新村博物馆门前纺织工人下班雕塑外,其他几组雕塑均有不同程度损坏,铜像大都锈迹斑斑,组合的机器设备有的缺了零件,有的破损。展现炼钢场景的钢炉,里面居然出现污物。一位市民告诉记者,这座钢炉曾经最亮眼,从炉内向外“开”满鲜花,象征着新中国钢铁工业的欣欣向荣,现在,鲜花不见了,种花的土也少了……

记者向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园林处通报情况,工作人员调查后回复说,这些雕塑是10多年前中山门公园重修时由各地捐赠的机器设备组合铜质雕塑而成的。中山门公园游客较多,雕塑又年久失修,缺乏养护,因而出现破损。河东区城市管理委正在筹备维修,同时提醒市民爱护公共设施,共同维护公园环境。

## 城市面孔 微观察

### 36把充电枪 19把扔地上



■ 本报记者 赵煜 文/摄

充完电后把充电枪随手一扔……近日,有市民向本报热线23602777反映,部分车主在鲁能城地下停车场存在不文明、不规范使用公共充电设施的现象。

11月8日20点15分,记者来到鲁能城地下停车场。在地下三层的特来电充电站内共有36个充电桩,此时现场有5辆汽车正在充电。没有充电的车位上,不少充电枪却被扔在地上。记者粗略数了一下,被扔到地上的充电枪共有19把。

正当记者要离开时,一辆新能源汽车停车位上,车上下下来一位女士,皱着眉头看着地上的充电枪,嘴里不断地念叨着:“不会吧!这些充电枪全是坏的?怎么都在地上?”随即向记者询问,这些充电枪能用吗?当得到“不太清楚”的答复后,该女士试着拿起充电枪插到汽车充电口上,扫码后发现能够正常使用,“不是坏的,那为什么要扔到地上呢?”

随即,记者找到负责该区域充电桩的工作人员,对于充电枪被扔到地上等不文明、不规范使用的问题,他表示很无奈。“充电枪被扔到地上,会增加损坏的风险,比如汽车碾轧、进水等。”该工作人员表示,地下车库内的充电站还好些,在地上停车场,雨雪天气里充电枪若扔到地上,枪的内部会结冰。一把充电枪的使用寿命5到10年,一把充电枪的维修成本在1000元左右,不文明使用的行为会加速充电枪的损坏,给企业带来损失。“我们每天都有巡查人员巡查充电站,将扔到地上的枪捡起来,但是捡的速度赶不上扔的速度。”